
河南省洛阳经济学校建筑教学虚拟仿真系统实训基
地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3-790



采 购 人：河南省洛阳经济学校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誉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八月

目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
1. 总则.....	12
2. 磋商文件.....	13
3. 响应文件.....	15
4. 磋商.....	16
5. 磋商开始.....	16
6. 磋商小组.....	17
7. 合同授予.....	18
8. 重新竞争性磋商.....	19
9. 纪律和监督.....	19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0
第三章 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	21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6
第五章 用户需求书	35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48
一、磋商函.....	49
二、磋商函附录（报价一览表）.....	50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51
四、磋商报价（分项报价表）.....	53
五、资格审查资料.....	54
六、商务部分.....	63
七、技术部分.....	65
八、其他材料.....	67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河南省洛阳经济学校建筑教学虚拟仿真系统实训基地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二次）

项目概况

河南省洛阳经济学校建筑教学虚拟仿真系统实训基地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nggzy.net>）”获取磋商文件，并于2023年09月12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采购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3-790
- 2、项目名称：河南省洛阳经济学校建筑教学虚拟仿真系统实训基地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1490000.00元 最高限价：149000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1	豫政采(2)20231195-1	河南省洛阳经济学校建筑教学虚拟仿真系统实训基地项目	1490000.00	1490000.00	是	1490000.0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内容：河南省洛阳经济学校建筑教学虚拟仿真系统实训基地项目，具体设备清单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交互式一体机	1	台	
2	无线传屏器	1	个	
3	教学智能笔	1	支	
4	无线 AP	1	台	
5	桌面一体机式 VR 设备	4	台	
6	多屏互动教师控制端系统	1	套	
7	多屏互动小组控制端系统	2	套	
8	CAD 仿真实训教学系统	1	套	
9	3D 装饰构造识图仿真实训教学系统	1	套	

10	建筑装饰仿真实训教学系统	1	套	
11	建筑装饰仿真 VR 教学系统	1	套	
12	建筑装饰工程施工 VR 教学系统	1	套	
13	装饰构造 VR 教学系统	1	套	核心产品
14	3D 模型阅读软件	10	节点	

5.2 交货期：合同生效后 30 日历天内完成本项目的供货、安装及调试。

5.3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4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的合格标准。

5.5 质量保证期：设备三年质保；软件一年质保；终身维护。

5.6 标包划分：一个标包。

6、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生效后 30 日历天。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3 年 08 月 31 日至 2023 年 09 月 06 日，每天上午 08 点 00 分至 12 点 00 分，下午 12 点 00 分至 18 点 00 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ngzy.net）。

3. 方式：网上获取。供应商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ngzy.net)”，凭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进行磋商文件的下载。市场主体需要完成信息登记及 CA 数字证书办理，才能通过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参与交易活动，具体办理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供应商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磋商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4.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时间：2023年09月12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将加密的响应文件上传至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供应商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nggzy.net)”网站提供的“响应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3年09月12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三)-1，郑州市经二路12号（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50米路西）。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无需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大厅（www.hnnggzy.net），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答疑澄清（如有）等活动，在规定时间内响应文件未解密的供应商，视为放弃投标。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中的河南省公共资源“智慧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投标人操作手册 V1.0.doc。

2. 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河南省洛阳经济学校
地址：洛阳市洛龙区洛常路168号
联系人：张老师
联系方式：0379-6069800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誉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纬五路12号
联系人：杨老师
联系方式：0371-55502807、1553712656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杨老师

联系方式：0371-55502807、15537126567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2.1	采购人	名称：河南省洛阳经济学校 地址：洛阳市洛龙区洛常路 168 号 联系人：张老师 联系方式：0379-60698005
1.2.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誉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纬五路 12 号 联系人：杨老师 联系方式：0371-55502807、15537126567 电子邮箱：hnyjgczx@126.com
1.2.3	项目名称及采购编号	项目名称：河南省洛阳经济学校建筑教学虚拟仿真系统实训基地项目 采购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3-790
1.2.4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5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4.1	磋商内容	河南省洛阳经济学校建筑教学虚拟仿真系统实训基地项目
1.4.2	交货期	合同生效后 30 日历天内完成本项目的供货、安装及调试。
1.4.3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4.4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的合格标准。
1.4.5	质量保证期	设备三年质保；软件一年质保；终身维护。
1.4.6	标包划分	一个标包。
1.4.7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生效后 30 日历天。
1.5.1	供应商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5.2	是否接受联合体	不接受
1.10.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11.1	磋商预备会	不组织。
1.11.2	供应商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
1.11.3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
1.12	分包	不允许
2.1	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其他材料	除竞争性磋商文件外，采购人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1	供应商要求澄清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截止时间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 7 日
2.2.2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磋商截止时间）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9 月 12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2.3	供应商确认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的时间	磋商文件澄清内容一经在项目公告网站和电子交易平台发布，视作已送达所有供应商
2.3.1	磋商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1）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2）磋商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将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以“答疑文件”告知供应商，发布给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并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对于项目中已经成功下载磋商文件的供应商，系统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供应商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
2.3.2	供应商确认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修改的时间	磋商文件澄清内容一经在项目公告网站和电子交易平台发布，视作已送达所有供应商。
3.1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材料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材料
3.2.5	最高限价	本项目设最高限价：1490000.00 元。 供应商的磋商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视为无效报价，其响应按无效响应处理。
3.3.1	磋商有效期	90 日历天
3.4.1	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磋商方案	不允许
3.7.3	响应文件所附证书证件要求	响应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及其它证明材料建议为有效、清晰可辨的原件扫描件，尺寸和清晰度应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磋商小组有权认定其响应文件未对磋商文件有关要求进行响应。
	签字或盖章要求	电子响应文件应按照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要求的位置加盖供应商 CA 电子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CA 电子签章。上述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无 CA 电子签章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部分用彩色扫描件上传（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有电子签章，可使用电子签章无需替换上传彩色扫描件）
3.7.4	响应文件副本份数	本项目为全电子标，无需提供。
3.7.5	装订要求	本项目不适用
4.1.2	封套上写明	本项目不适用
4.2.2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地点	本项目为全电子标，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递交。
4.2.3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否
5.1	磋商时间和地点	磋商时间：同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磋商地点：同提交首次响应文件地点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5.2.7	磋商两轮报价要求	(1) 供应商两轮报价均须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2) 第二轮报价递交地点：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填报。
6.1	磋商小组	磋商小组构成：3人，采购人代表1人、磋商专家2人。 磋商专家确定方式：从符合相关规定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以随机抽取方式确定。
7.1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人	否，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数：1--3名。
7.2	成交结果公告	《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媒体发布。
7.3.1	履约担保	无
8	采购代理服务费	参照豫招协【2023】002号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计取。由中标、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暗标”评审		
	是否采用“暗标”评审方式	不采用
10.2 解释权		
	构成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磋商阶段的规定，按竞争性磋商公告、供应商须知、竞争性磋商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10.3 同义词语		
	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组成部分的“合同格式”等章节中出现的措辞“招标人、发包人、需方、甲方”和“投标人、承包人、供方、乙方”，在磋商阶段应当分别按“采购人”和“供应商”进行理解。	
10.4 采购人声明		
	(1) 供应商因参与投标（磋商）活动而涉及的人身伤害、财产损害、侵犯他人权益、仲裁或诉讼等，应当责任自负、费用自担，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免于承担上述责任或者其他不良影响。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2) 采购人声明磋商文件中附带的参考资料是以诚信的态度提供的，是采购人现有的和客观的信息。采购人不对供应商由此做出的任何理解、推论、判断、结论和决策进行负责。</p> <p>(3) 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磋商文件要求并有履行合同能力的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p> <p>(4)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磋商）的权利</p> <p>如出现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因此原因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磋商）、以及宣布采购无效或拒绝所有磋商的权力，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p>
10.5	电子磋商	
		<p>1、本项目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实施电子招投标，供应商须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递交电子响应文件，具体操作流程登陆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投标人操作手册查看。</p> <p>2、磋商方式</p> <p>2.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 供应商无需到省交易中心现场参加磋商会议, 远程开标大厅的网址</p> <p>(http://www.hnggzy.net/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供应商应当在磋商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 登录远程开标大厅, 在线准时参加磋商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p> <p>2.2 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时, 涉及营业执照、资质等内容, 必须在市场主体信息库中已登记的信息中选取。未在市场主体信息库中登记的上述内容, 不作为评标依据。供应商应及时对市场主体信息库的相关内容进行补充、更新。</p> <p>2.2.1 只有“施工单位”和“供应商”身份类型能从主体信息库中获取资料。若无这两个身份, 请尽快添加, 并录入信息(需审核通过)和扫描件, 制作投标/响应文件时从这两个身份获取信息库资料。</p> <p>2.2.2 供应商在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 系统自带开标一览表需认真填写, 作为唱标依据, 系统自带开标一览表唱标内容与磋商文件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要求填写的内容一致。投标人须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制作好的电子响应文件导入到‘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左侧栏目“其他内容”中。</p> <p>2.2.3 具体操作流程详见: 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中的河南省公共资源“智慧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投标人操作手册V1.0.doc。</p> <p>3、如果采购人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 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代理机构将通过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供应商，对于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磋商文件的供应商，系统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供应商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磋商文件和答疑文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供应商使用电子招投标系统时，如有相关技术问题请咨询0371-65915501。
10.6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p>本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p> <p>A、根据财政部、工信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文件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评审中价格将不予扣除；关于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p>关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须提供完整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p> <p>B、政府强制采购节能、环保产品：</p> <p>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如若采购货物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产品，投标人拟供货物必须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文件将被否决；</p> <p>政府采购环保产品：如若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要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政府采购环保产品，投标人拟供货物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并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环保产品认证证书，计入打分项，该项要求不作为废标条款。</p> <p>C、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p> <p>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p>
10.7 其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将合同副本原件报采购代理机构备案。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为落实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豫财办〔2020〕33号），中标人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具体详见附件。 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规定。
10.8同品牌产品评审		
		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的规定处理。
10.9	关于视频演示：	<p>(1) 供应商应根据用户需求书要求制作视频。</p> <p>(2) 供应商无需到现场进行演示，在评审阶段由评审委员会负责播放与评审。</p> <p>(3) 视频演示应采用录像方式使用普通话进行说明，解说时间最多不得超过 10 分钟，大小不超过 2G。演示采用 DVD 或 realplayer 格式。如采用其它格式应提供能够支持其视频演示的播放安装软件。</p> <p>(4) 供应商应提前做视频演示电子版安全检查等。</p> <p>(5) 视频演示作为响应文件的附件，随响应文件递交至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传时如遇问题请咨询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技术，咨询电话：0371-65915501。）</p>

附件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1. 总则

1.1 适用范围

1.1.1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编制本项目磋商文件。

1.2 采购项目说明

1.2.1 本项目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3 本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4 本项目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5 本项目资金落实情况：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定义及解释

1.3.1 采购人：提出采购项目、进行采购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1.3.2 采购代理机构：受采购人委托组织采购活动的社会中介组织。

1.3.3 服务：系指根据本磋商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服务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等。

1.3.4 供应商：供应商是响应磋商文件、参加磋商竞争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法人、其它组织。

1.3.5 响应文件：指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提交的所有文件。

1.3.6 磋商小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组建的专门负责本次磋商工作的临时机构。

1.3.7 偏离：响应文件的响应相对于磋商文件要求的偏差，该偏差优于磋商文件要求的为正偏离；劣于的，为负偏离。

1.3.8 “日期”或“天”：指日历天。

1.3.9 合同：指依据本次服务采购采购结果签订的协议或合约文件。

1.3.10 磋商文件中的标题或题名仅起引导作用，而不应视为对磋商文件内容的理解和解释。

1.4 磋商内容、交货期、交货地点、质量要求、质量保证期、标包划分及合同履行期限

1.4.1 本次磋商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本项目的交货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3 本项目的交货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4 本项目的质量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5 本项目的质量保证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6 本项目的标包划分：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7 本项目的合同履行期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 供应商资格要求

1.5.1 供应商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2 是否接受联合体：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6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磋商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1.7 保密

参与磋商活动的各方应对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8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磋商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9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10 预备会

1.10.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磋商预备会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磋商预备会，澄清供应商提出的问题。

1.10.2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磋商预备会后，采购人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供应商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该澄清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是否允许分包：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磋商文件

2.1 磋商文件的组成

本磋商文件包括：

-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评审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用户需求书；
- (6) 响应文件格式；
- (7)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磋商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如有需要澄清或疑问,应在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 7 个工作日内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www.hnggzy.net)” 电子交易平台进行提问,并将纸质提问内容递交采购代理机构,要求采购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予以澄清。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要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澄清,否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无异议,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不再接受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的质疑。供应商应在质疑期内对磋商文件一次性提出质疑。

2.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将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 5 天前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www.hnggzy.net)” 电子交易平台公布给所有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不足 5 天,并且澄清内容影响磋商响应文件编制的,相应延长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磋商开始时间。

2.2.3 澄清内容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内容一经在电子交易平台发布,视作已送达所有供应商,并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2.2.4 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www.hnggzy.net)” 电子交易平台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等,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和下载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2.3 磋商文件的修改

2.3.1 必要情况下,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修改。

2.3.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将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 5 天前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www.hnggzy.net)” 电子交易平台公布给所有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如果修改发出的时间距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不足 5 天,并且修改内容影响磋商响应文件编制的,相应延长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磋商开始时间。

2.3.3 修改内容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内容一经在项目公告网站和电子交易平台发布,视作已送达所有供应商,并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若供应商对修改内容仍有疑问,应在收到修改内容后 24 小时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www.hnggzy.net)” 电子交易平台进行提问,否则视为已接收,并同意修改或澄清内容。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的质疑。

2.3.4 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www.hnggzy.net)” 电子交易平台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首次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等,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和下载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3. 响应文件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3.2 磋商报价

3.2.1 磋商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供应商应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在磋商函中进行报价并填写磋商报价表。

3.2.2 供应商的磋商报价应是完成磋商范围内全部工作，此外还应包括政府规定的一切税费、专利及专有技术使用费等一切相关费用。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在磋商截止后对磋商报价予以修改，报价在磋商有效期内是固定的，不因任何原因而改变。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磋商，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磋商而予以拒绝。

3.2.3 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在磋商截止后对磋商报价予以修改，报价在磋商有效期内是固定的，不因任何原因而改变。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磋商，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磋商而予以拒绝。

3.2.4 供应商在磋商截止时间前修改磋商总报价，应同时修改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4条的有关要求。

3.2.5 采购人设有最高限价的，供应商的磋商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最高限价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6 本项目成交人须按照豫招协【2023】002号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收费标准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成交人领取成交通知书时支付上述费用，此费用含在磋商总报价中，不予单列。

3.3 磋商有效期

3.3.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磋商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磋商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文件失效。

3.4 磋商保证金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文件的要求，本项目不收取磋商保证金。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以“供应商承诺书”的形式替代磋商保证金。

3.5 资格审查资料

供应商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中资格审查资料部分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

3.6 备选方案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不得递交备选磋商方案。

3.7 响应文件的编制

3.7.1 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磋商函附录在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磋商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7.2 响应文件应当对磋商文件有关交货期、磋商有效期、磋商内容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响应文件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或 CA 签章）。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7.4 供应商应准备加密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壹份（*.hntf 格式，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4. 磋商

4.1 响应文件的递交

4.1.1 供应商应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4.1.2 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的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1.3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1.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2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2.1 供应商可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系统内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

4.2.2 供应商修改或撤回已递交响应文件的，应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加盖电子印章。

5. 磋商开始

5.1 磋商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进行磋商。

5.2 磋商程序

5.2.1 磋商小组对磋商文件进行熟悉确认。

5.2.2 磋商小组推选组长，讨论、通过磋商工作流程和磋商要点。

5.2.3 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评审：磋商开始后，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规定，对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评审，以确定磋商供应商是否具备参与磋商的资格。

5.2.4 磋商小组对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估，确定与各供应商磋商的具体内容。

5.2.5 围绕磋商要点，磋商小组全体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在网上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5.2.6 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质量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需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该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应根据磋商小组的要求，以书面形式在规定时间内做出响应，未做出响应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竞标。若磋商小组没有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质量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则供应商的最后报价不得高于首次报价，否则作无效处理。

5.2.7 磋商小组对符合采购需求的供应商进行两轮报价；供应商只有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后方可进入下一轮报价，在规定的时间内同时提交报价，最后磋商报价不得超过响应文件中磋商报价。

5.2.8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分。

6. 磋商小组

6.1 磋商小组

磋商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磋商小组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2 磋商原则

磋商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磋商

6.3.1 磋商小组按照第三章“评审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详细磋商

(1) 磋商小组将允许供应商修改其磋商响应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的或不规则的地方，但这些修改不能影响任何供应商的名次相应排列。为有助于对磋商响应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磋商小组可分别要求供应商对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清的内容进行澄清。但磋商的实质性内容不得更改。

(2) 若磋商内容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应当及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3)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所有符合招标需求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同时进行报价（二次报价），即最终报价。【注：1、最终报价不得超出第一轮报价和采购人预算价；2、最终报价明显低于成本价的，供应商需做出合理说明，否则将承担不被接受的风险】。

(4) 供应商通过初步评审后，方可进行第二次报价，第一次报价为磋商响应文件中

的报价，第二次报价为最终报价，按第二次报价计算供应商的报价得分。

(5) 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采用综合评分法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有效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分，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1-3 名成交候选人，由磋商小组在磋商报告上签字。

6.3.3 磋商结束后，采购人从磋商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根据中标原则确定中标供应商，并将结果通知未中标供应商。

6.4 磋商过程的保密性

6.4.1 磋商期间，直到授予中标人合同止，凡是与磋商响应文件审查、澄清、评价、比较以及推荐中标人等方面的情况，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6.4.2 在磋商过程中，供应商如向磋商小组成员施加任何影响，都将会导致其磋商被拒绝，招标监管部门将记录其不良行为。

6.5 评定标准

6.5.1 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根据符合项目需求和服务的前提，磋商小组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1-3 名成交候选人。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还相同时由采购人抽签确定优先排名。采购人根据磋商小组的推荐意见，最终确定中标人。

6.6 磋商结果公示

6.6.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磋商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磋商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在收到磋商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按照磋商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

6.6.2 采购人在按规定确定中标人之日起 1 天内，将中标结果的情况在本招标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予以公告。公告期内，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接到投诉的，可视具体情况书面通知采购人暂停发出中标通知书。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人外，采购人依据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人，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采购人将依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人，若第一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磋商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也可以重新磋商。

7.2 成交通知

采购人在成交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7.3 履约担保

无

7.4 签订合同

7.4.1 采购人和成交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天内,根据磋商文件和成交人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成交人还应当予以赔偿。

7.4.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给成交人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其损失。

8. 重新竞争性磋商

8.1 重新竞争性磋商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竞争性磋商:

- (1)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止,供应商少于 3 个的;
- (2) 经磋商小组评审后否决所有响应文件的。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磋商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或者与采购人串通,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9.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审。

9.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磋商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

评审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资格性检查 评审标准	供应商资格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5.1 项规定	
2.1.2	符合性检查 评审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一致	
		磋商函、磋商函附录签字和盖章	响应文件中磋商函、磋商函附录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盖单位公章。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须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规定，响应文件其他部分签字或盖章不作为符合性检查评审标准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磋商内容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1 项规定	
		交货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2 项规定	
		交货地点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3 项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4 项规定	
		质量保证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5 项规定	
		合同履行期限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7 项规定	
		磋商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3.3.1 项规定	
	磋商价格	低于（含等于）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3.2.5 款载明的最高限价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磋商报价： <u>30</u> 分 商务部分： <u>20</u> 分 技术部分： <u>50</u> 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标准分	评分标准	
2.2.2 (1)	磋商报价评审标准 (30 分)	磋商总报价	30 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磋商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评审基准

				价/磋商报价) × 30
2.2.2 (3)	商务部分评审标准 (20分)	开发实力	2分	为加强软件研发及服务技术能力,提供生产厂商及供应商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提供一项得1分,最多得2分,未提供不得分。
		企业业绩	8分	供应商每提供一份有效业绩合同证明得4分,本项最多得8分。 注:有效业绩证明材料如下:(1)2020年1月1日以来供应商所承担的类似业绩合同;(2)每份合同扫描件完整且包含供货清单;(3)每份合同后附相应的中标通知书或中标公告截图。未按照以上要求提供的业绩视为无效业绩。
		质量保证期	2分	在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质量保证期基础上,每增加1年得1分,最多得2分。(提供质量保证期承诺书,并加盖公章)
		售后服务承诺	8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保障、技术服务人员安排情况、售后服务承诺、应急保障措施、维修维护响应时间、升级方案、优惠承诺等售后服务内容进行横向评审。优得8分;良得5分;差得2分。
2.2.2 (2)	技术部分评审标准 (50分)	技术指标响应情况	25分	完全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得25分。每有一项标记▲号指标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在25分基础上扣1分;每有一项非标记▲号指标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扣0.2分扣完为止。要求提供检测报告或相关证明材料的未能提供或未加盖单位公章的,此项视为负偏离;技术参数偏差表中标注“正偏差”或“负偏差”或“无偏差”;正偏差视同满足,负偏差按要求扣分,未提供或不满足采购文件“采购需求”要求的,则扣除对应分值。
		视频演示	15分	1.供应商需按照“用户需求书”加“★”号要求制作演示视频;磋商小组根据视频演示介绍内容进行综合评审:优得10分;良得6分;差得2分。

			<p>2.为确保“3D 模型阅读软件”较强适配性，需演示“软件支持 VR 头盔设备且支持 3D 显示，佩戴 3D 眼镜观看三维立体效果”。按照演示完整、适配性强等进行评分，支持 VR 头盔且支持 3D 屏要求得 5 分；未演示或演示支持功能不全不得分。</p> <p>注：采用录制的视频演示，一个视频对应每一款产品类别，起名格式“产品类别名称+演示视频”字样，视频总时长不超过 10 分钟。供应商需确保视频可正常播放，并承担视频不能播放造成的一切风险。</p>
		项目技术实施方案	5 分 根据供应商对项目技术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开发方案、进度计划、供货方案、安装调试等）进行横向评审。优得5分；良得3分；差得1分。
			5 分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培训计划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培训时间安排、培训内容、培训方式、培训范围、培训师资力量等）进行横向评审，优得 5 分；良得 3 分；差得 1 分。
<p>1. 各档次的标准设定如下：</p> <p>优：方案科学、合理、安全，考虑周全，针对性强，完全能够满足采购项目需要。</p> <p>良：方案基本科学、合理、安全，考虑比较周全，针对性较强，可以满足采购项目需要，但有个别细节需要进一步完善或提高。</p> <p>差：方案在科学、合理、安全性方面一般，考虑不够不周，针对性不强，虽然能够基本满足采购项目需要，但有很多方面需要进一步完善甚至重新考虑。</p> <p>2. 以上各分项如有缺漏项，相应分项得 0 分。</p>			

1. 评审方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对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技术指标也相同的，按技术部分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资格性检查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1.2 符合性检查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 磋商报价：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 商务部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3) 技术部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2.2 评分标准

(1) 磋商报价评分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 商务部分评分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3) 技术部分评分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3. 评审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磋商小组依据本章第 2.1 条规定的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无效处理。

3.1.2 供应商或响应文件有以下情形之一的，作无效处理：

(1) 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2) 有串通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3) 不按磋商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4) 不同供应商使用同一台计算机编制响应文件的；(5) 不符合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3.2 详细评审

3.2.1 磋商小组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分得分。

(1) 按本章第 2.2.2 (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磋商报价计算出得分 A；

(2) 按本章第 2.2.2 (2)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计算出得分 B；

(3) 按本章第 2.2.2 (3)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 C。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供应商得分=A+B+C。

3.2.3 供应商的综合得分以全部磋商小组成员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为准,作为该供应商的得分。

3.2.4 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磋商报价,使得其磋商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磋商小组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3.2.5 在磋商过程中,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磋商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磋商报告。

3.3 响应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离进行补正。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3.4 评审结果

3.4.1 除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人外,磋商小组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3.4.2 磋商小组完成评审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购销合同（参考格式）

甲方：河南省洛阳经济学校（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_____（以下简称“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买、卖双方的招、投标文件，双方本着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就_____（项目名称）所需设备的采购事宜，同意按以下条款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产品名称及清单：

序号	名称	产地	品牌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备注
1	/	/	/	/	/	/	/
合同总金额（人民币）				大写：_			
				小写：_元			

注：上述价款为目的地交货价，包括全部货物、辅助材料、服务的价格及相关税费、运输到指定地点的装运费用、安装调试、培训、售后服务、测试、验收以及其他有关的交付使用前的所有费用。对合同履行过程中所需的而合同中未列出的相关辅助材料和费用，也应包括在报价中。

第二条 合同内容包括：（项目名称）项目所需设备的采购、运输、安装、调试、配合验收及质量保证期服务、人员培训等。

第三条 设备交货期：_____

第四条 交货地点：

第五条 质量标准：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的合格标准

第六条 付款方式：

1、项目通过验收合格后，提交验收报告以及付款申请等相关资料，提供合同总金额的全额发票，经采购人审核后，采购人以转账方式向供应商支付本项目合同总金额的 95%；

剩余 5%项目款，运行满一年，如无质量问题，采购人以转账方式向中标方支付本项目合同总金额的 5%。

2、甲方在向乙方支付款项时，乙方须同时向甲方开具全额正规发票；否则，甲方可延付或拒付相应款项，因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甲方主要责任

1、甲方保证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付给乙方到期应付的货款。

第八条 乙方主要责任

1、知识产权：甲方不承担由于使用了乙方提供的合同设备的设计、工艺、方案、技术资料、商标、专利等而产生侵权责任。若有任何侵权行为，乙方必须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赔偿责任，以及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2、技术规格：乙方应保证合同设备的数量、质量、工艺、设计、规范、型式及设备的技术性能和技术规格与投标文件提供的相一致。

3、若投标产品为进口产品交货时必须提供报关单及商检证明。

4、技术文件的交付：

4.1 技术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 使用说明书
- * 检验报告
- * 安装手册
- * 维修手册
- * 制造、检测标准和技术规范
- * 零部件目录及其它相关技术资料

4.2 乙方应确保其提交的技术文件正确、完整、清晰，并能满足合同设备的检验、安装、调试、验收试验、运行和维护的要求。

4.3 如果乙方提交的技术文件有遗漏和错误，乙方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增加费用及损失。

4.4 技术文件的费用已包括在合同设备价格中，不再单独支付。

5、包装与运输：

5.1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供应的设备，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这类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多次搬运装卸，可以确保货物完好无损运抵指定现场，对于包装损坏严重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收，由于乙方包装不良所造成的任何损失，由乙方承担。

5.2 每一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书。

5.3 每一包装应明显标明下述字样

收货人：

合同号：

到 站：

货物名称：

毛重/净重：

尺寸(长×宽×高)：

5.4 如果每件包装箱重量达到或超过 2 吨，乙方应在每件包装箱上标明“重心”“吊装点”，以便装卸和搬运。根据货物的特点和运输的不同要求，乙方应在包装箱上标注“防潮”、“小心轻放”、“请勿倒置”等字样。

5.5 乙方可选择合适的运输方式，并负责设备的发运、保险、装卸工作。交货前的一切费用和 risk 由乙方承担。

5.6 交货地点为甲方指定地点落地交货。

6、保险：

乙方应对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在制造、采购、运输、存放及交货过程中的丢失或损坏进行全面保险，其费用由乙方承担。

7、工厂检验、测试：

7.1 甲方有权对产品进行发货前的检验。甲方如需在发货前到制造厂检查制造工艺、

原材料质量、产品质量和生产进度，乙方应为甲方进行上述检查提供便利的条件，甲方在制造厂工作（1人3个工作日）期间的一切费用（包括由甲方所在地到制造厂的往返交通费用）由乙方承担。

7.2 乙方应在交货前按合同规定的要求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检验证书，检验证书是付款时提交文件的一个组成部分，但不能作为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量的最终检验。制造商检验的结果和细节应附在质量检验证书后面。所有检验和试验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7.3 甲方将按乙方发出的合同设备组装、试验和检验计划，派出检验人员会同乙方检验人员一起到制造厂车间对设备的制造和质量进行检验和试验。设备检验的程序应由甲方派出人员与乙方代表经友好协商共同决定。

7.4 如果任何被检验或测试的货物不能满足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甲方可以拒绝接受该货物，乙方应更换被拒绝的货物，或者在甲方认同下免费进行必要的修改以满足规格的要求。

7.5 乙方应向甲方人员免费提供工作所需的技术文件、试验设施、工具、仪表、当地交通等。如果甲方的检验人员由于自身的原因而未能按时到场，乙方将有权自行进行设备检验。

7.6 如果在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发现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要求不符，或货物被证实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合适的材料，甲方有权随时向供方提出索赔。

7.7 本条款的规定不能免除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保证义务或其他义务。

8、质量与检验：

8.1 设备的开箱检验在甲方指定现场进行。由乙方负责组织，会同甲方和相关主管部门参加。乙方应在开箱检验前3天将预计开箱检验的日期通知甲方。

8.2 在开箱检验时，若发现货物在质量、数量和规格上不符合合同规定或存在任何损坏和缺陷和短缺和差异，三方会签检验证书，该证书将做为甲方向乙方要求更换、修理、补供等索赔的有效依据。

8.3 乙方应保证设备在正确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性能质量完全符合合同规定，在安装调试和质量保证期内如发现设备与合同规定不符合或由于乙方责任所造成的任何设

备质量问题，甲方有权提出异议和索赔。

8.4 所有上述的检验和测试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9、备品备件：

9.1 乙方应按附件及装箱文件中的清单提供出厂标准供应的备品备件；

9.2 乙方应提供质量保证期后维护所需的各种零配件的价格优惠率。

9.3 专用工具。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数量和种类不得少于附件提供清单的数量和种类，费用应包括在合同总价之内。

10、质量保证：

10.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设备是全新的、完整的，技术水平是先进的、成熟的，质量是优良的，设备的选型符合安全可靠、有效运行、长期使用和易于维护的要求。

10.2 乙方应保证按技术规范提供完整、清晰和正确的技术文件和图纸。

11、调试：

11.1 “调试”是指对合同设备进行检查、调整、校正、启动、临时运行及负载检测。在调试期间，双方应选择适当时机进行验收试验。“验收试验”是指检测合同设备是否满足合同规定的所有技术性能及保证值。

11.2 合同设备的上述检验、试验和验收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对合同设备应负的责任。

12、测试验收：

12.1 安装地安装完毕后，甲方可要求对设备进行性能检测。试验结果必须符合我国相关的要求以及乙方提供的制造与安装标准和技术规范要求。

13、质量保证期：

质量保证期 设备___年，软件___年，从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在此期间，因制造质量而发生损坏或不能正常工作时，乙方应负责免费维修或更换零部件，并赔偿甲方损失。

14、人员培训：_____。

14.1 乙方应选派有资格的技术人员对甲方有关人员进行不少于 3 天的免费培训，培训内容包括设备操作，设备维护及简单的设备维修等，直至甲方的技术人员、操作人员能够熟练掌握为止，培训人员名单由甲方确定。

14.2 培训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15、保证：

乙方保证全部按照合同规定，向甲方提供上述合格的设备和服务。

第九条 索赔

1、如果合同设备在质量、设计、规范、型式和技术性能等方面不符合合同规定，并且甲方已在检验、安装、调试、验收和合同保证期内提出索赔，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的方式处理索赔。

2、乙方接到甲方的索赔通知，如有不同意见，应在收到索赔证书后 5 天内提出复议，逾期未作答复，索赔即作为成立。乙方处理索赔的期限为 20 天。如果在接受甲方的索赔要求后 20 天内，乙方未能按照上述甲方要求的任一方式来处理索赔，则甲方将从支付款项中扣款。

3、如果在质量保证期前发现合同设备存在缺陷，不论该缺陷是由于何种原因，包括但不限于隐蔽缺陷或使用不适当原材料引起的，甲方均有权凭商检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

4、乙方在收到甲方索赔通知后应立即免费换货或补供短缺的部件并负担由此产生的货物到安装现场的换货费用、风险以及甲方的检验费用。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如乙方延期交货，除不可抗力的因素外，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延期交货违约金，按延期交货设备总价每日千分之三支付；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给甲方造成的损失时，甲方保留索赔的权利。

2、甲方延期付款（有正当拒付理由除外）时，应向乙方支付延期付款违约金，每延期付款一天按应付金额的万分之三计算，但违约金不超过设备总价的百分之五。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1、 签约双方中的任何一方由于战争及严重的火灾、水灾、台风、地震、疫情等事件和其他经双方协商承认的不可抗力事件而影响合同的执行时，则延迟合同受影响部分的履行期限。

2、 受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在 7 天以内将所发生的不可抗力事件的情况以书面方式通知另一方。

3、 如不可抗力事件持续到 30 天以上时，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合同继续履行的问题。

4、 发生事件的一方应采取一切合理的措施以减少由于不可抗力所导致的延期。当不可抗力事件终止或事件消除后，受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尽快以书面方式通知另一方，并以特快专递或航空挂号信证实。

第十二条 合同修改

对合同条款作出任何改动、补充、变更或偏离，均须由双方协商同意后，签署书面的合同修改书。它们应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三条 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 招标文件
- 2、 投标文件
- 3、 中标通知书
- 4、 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的书面文件

第十四条 本合同用中文书写，正本壹拾份，甲方持柒份、乙方持叁份，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五条 合同双方任何一方未能取得另一方同意前，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任何权利和义务转让给第三方。

第十六条 双方争议解决方式：

- 1、 本合同应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 2、 甲方和乙方之间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友好

协商解决。如在 60 天内协商不成，则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七条 其它

1、定义及解释：

1.1 技术文件：指乙方按照合同规定的义务应当提供的与合同设备的检验、安装、调试、操作和维护保养有关的数据、图纸、各种文字资料、软件、电子数据文件等。

1.2 安装及伴随服务：指乙方根据合同提供的设备到现场后的所有服务，如保险、检验、仓储运输、现场保管、现场准备、安装、调试、验收等。

1.3 技术培训：指就合同设备的设计、制造、检验、安装、调试和验收试验、操作、维护保养以及其它合同中所规定的乙方向甲方技术人员提供的培训。

2、本合同中的所有附件均不可分割且对双方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开户行：

开户行：

帐号：

帐号：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日期：

另附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及货物(产品)规格一览表

序号	内容	参数(规格 型号或要 求)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生产厂家
1							
2							
3							
4							
5							
6							
.....							

第五章 用户需求书

序号	产品类别名称	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1	交互式一体机	<p>一、基本配置</p> <p>1. 屏体尺寸：≥86 英寸，液晶 LED，A 规屏，显示比例(16: 9)；</p> <p>2. 亮度：≥500cd/cm²；对比度：≥5000:1</p> <p>3. ▲防眩光功能：采用 4mm 厚 AG 钢化玻璃，防眩光，减少玻璃反射光的影响，反射率小于 1%，透光率≥95%，表面硬度≥莫氏 9 级，雾度≤7%。（需提供权威检测机构具有 CNAS 认证标识的检测报告）</p> <p>4. 触摸技术：红外感应技术，≥20 点触控，支持安卓、windows 系统 10 笔或以上同时书写。</p> <p>5. 前置接口：≥USB3.0*3；≥Type C*1；≥Touch USB*1；≥HDMI in*1（非转接）；（需提供权威检测机构具有 CNAS 认证标识的检测报告）</p> <p>6. 前置≥3 个 USB 3.0 接口全部支持 Windows 及 Android 双系统读取，将 U 盘插入任意前置 USB 接口，均能被 Windows 及 Android 系统识别。</p> <p>7. 一根 USB-C 数据线实现外部电脑与触控一体机之间高清视频信号、音频信号以及触摸信号的实时传输，可兼容市面上具备通用 USB 端子的各类电脑，传输分辨率：支持 3840*2160@30Hz。（需提供权威检测机构具有 CNAS 认证标识的检测报告）</p> <p>8. 后置接口：≥MIC In*1；≥COAXIAL Out*1；≥Earphone Out*1；≥PC Audio In*1；≥VGA*1；≥RS232*1；≥TV In*1；≥AV In*1；≥AV Out*1；≥LAN In*1；≥HDMI in*2；USB*2；≥Touch USB*1；≥TF Card*1</p> <p>9. 前置按键：具有至少 7 个前置物理按键，包含录屏、图像比例、音量-、音量+、设置、护眼、电源；前置图像比例调节按键：可一键切换图像显示比例功能，可设置 16:9、点对点画面。电源按键带有双色指示灯，支持一键开机、关机。支持一键启动录屏功能，支持 OPS 一键还原。（需提供权威检测机构具有 CNAS 认证标识的检测报告）</p> <p>10. 整机视网膜蓝光危害（蓝光加权辐射亮度 LB）符合 IEC62471 标准，LB 限值范围<0.3（蓝光危害最大状况下）。支持护眼模式，可通过前置按键一键启用护眼模式，减滤蓝光，对色彩进行调节。</p> <p>11. 安卓系统版本 11.0 或以上，内部缓存容量（RAM）：2GB；内部存储容量（ROM）：16GB；</p> <p>12. 内置双路 WIFI，支持 AP 热点，Wifi：2.4GHz / AP：2.4GHz/5GHz。（需提供权威检测机构具有 CNAS 认证标识的检测报告）</p> <p>13. 一键调整分辨率：可通过及触摸按键对内置电脑画面实现一键切换屏幕分辨率，调整画面显示比例；整机支持一键黑屏节能 70%。</p> <p>14. ▲为保证人身安全和产品品质，一体机触控玻璃具有防飞溅功能，耐高温耐低温性能，通过国家玻璃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的碎片状态、耐热冲击、玻璃外观质量、弯曲度、玻璃表面应力、抗冲击、</p>	台	1

	<p>霰弹袋冲击等性能检验，表面可承受 120MPA 的外应力冲击，达到国家玻璃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符合 GB11614-2009《平板玻璃》标准中优等品的技术要求。（需提供权威检测机构具有 CNAS 认证标识的检测报告）</p> <p>15. 智能亮度调节：整机能感应并自动调节屏幕亮度来达到在不同光照环境下的最佳显示效果，此功能可自行开启或关闭。</p> <p>16. 在嵌入式系统上使用白板软件时，屏幕会自动降低亮度，停止书写后亮度自动恢复，在保护老师视力健康的同时保证显示效果。可自主选择护眼书写、护眼智能光控等多种护眼模式，兼顾师生视力保护与使用习惯。</p> <p>17. 信源通道自动识别：设备能自动识别并切换到最新接入的信号源通道，且断开后能回到上一通道。自动跳转前支持选择确认，待确认后再跳转。</p> <p>18. 内置触摸中控菜单：内置触摸中控菜单，将信号源通道切换、亮度对比度调节、声音图像调节等整合到同一菜单下，无须实体按键，在任意显示通道下均可通过手势在屏幕上调取该触摸菜单，方便快捷。</p> <p>19. ▲一键自检：无需借助 PC，整机可一键进行硬件自检，包括对系统内存、存储、软件版本、wifi 模组、RTC 状态、内置电脑等进行状态提示。（需提供加盖 CNAS 检测专用章的检测报告）</p> <p>20. 机身具备防盐雾锈蚀特性，盐雾试验不低于 1000 小时，且满足 GB4943.1-2011 标中的防火要求。整机具备抗 8 级振动、防跌落特性，保证整机运输或使用过程中不易受损。（需提供权威检测机构具有 CNAS 认证标识的检测报告）</p> <p>21. 整机设备的防护玻璃在左上、左下、右上、右下、中心等五个位置，用 1.2kg 的钢球在高度 2 米位置进行自由体撞击试验或用 2.5kg 的钢球在高度 0.5 米位置进行自由体撞击试验后，防护玻璃表面无损伤。（需提供权威检测机构具有 CNAS 认证标识的检测报告）</p> <p>二、工控整机</p> <p>1. 插拔式 OPS 微型 PC 设计，采用 Intel I5、内存≥8GB、硬盘≥256G 固态硬盘；开放式可插接 INTEL 规范接口（OPS 接口），双面合计 80 针。</p> <p>2. ▲支持 WIFI 无线网络，带双天线，带 RJ45 接口 100M/1000Mbps。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承诺函加盖公章。</p> <p>四、售后服务要求</p> <p>整机 3 年质量保障、3 年免费上门服务，上门时效 7x9 小时，全年无休。</p>		
--	--	--	--

2	无线传屏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投屏软件需支持 Android 手机、iOS 手机、Windows 电脑、Mac OS 电脑在大屏上实现投屏功能，支持投屏视频、音乐、图片等； 2. 投屏硬件采用 USB 端口进行传输，单按键设计，只需按一下即可传屏； 3. 大屏接收端软件需具有翻页 PPT 的功能； 4. 大屏接收端软件需具有反控功能。对于 PPT、Word、Excel 文档，不但支持单次点击控制，还支持通过手势操作，进行向上翻页、向下翻页、上下滚动； 5. 接收端大屏作为展示设备，可以对接入设备进行控制，包括以下功能：可以设定主讲人，主讲权限可以转移给其他人；可以指定某台设备为锁定模式，独占投屏，其他设备不能抢占；可以主动拉起某一台设备投屏，也可以让某台正在投屏的设备去投屏；可设定允许快照，或禁止快照； 6. 通过数字信号传输，信号更稳定，抗干扰性强； 7. 传输分辨率：支持 1920×1080@30Hz 以上级别； 8. 电脑免驱，无需额外安装驱动，连接上即可使用； 9. 可支持在 windows 和 Android 下投屏； 10. 通过手机 APP 反向镜像，对正在投屏的设备进行批注。 	个	1
3	教学智能笔	<p>型号规格：1. 锥型笔头设计，笔头直径 S3mm，支持红外高精度书写，笔身配置不少于二个物理按键，具备翻页和模拟激光笔功能，兼顾触摸书写以及远程操控的握持姿态。2. 兼容白板软件、PPT、PDF 等多种演示软件课件的远程翻页控制。3. 内置高精度陀螺仪，具备模拟激光笔功能，可通过笔身按钮激活陀螺仪模拟激光功能，适用于加载防眩光设计的教学显示设备。4. 支持笔身翻转矫正，笔身轻微倾斜时，水平移动智能笔，可瞬时矫正识别光标动作为水平移动。5. 兼容 windows、android 双系统使用，双系统环境下应用软件可远程响应智能笔操作指令。6. 采用无线连接方式，无线接收距离 210 米。7. 无线接收器采用微型 Nano 设计，即插即用，方便安装实施，整洁美观。8. 支持智能休眠节电，智能笔 15 秒内无人使用时自动进入休眠节电模式，按任意按键唤醒智能遥控笔。</p>	支	1
4	无线 A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协议标准：支持标准的 802.11ax 协议，采用三路双频设计，可同时工作在 802.11ax 和 802.11a/b/g/n/ac 模式，支持标准的 802.11ax 协议，采用三路双频设计，可同时工作在 802.11ax 和 802.11a/b/g/n/ac 模式 2. 接口类型：业务端口：3 个千兆电口；LAN1/LAN2 口支持 PoE 供电；LAN3 支持对外供电（可扩展物联网模块，12V/1.5W）；管理端口：1 个 Console 口；USB 口：支持 USB2.0； 3. 功耗：<25.4W 4. WLAN 功能：最大接入用户数：768； 5. 整机推荐接入用户数：不小于 100； 6. 虚拟 AP 服务：整机最大可划分 48 个/单射频 16 个； 7. 用户数限制：支持基于 SSID 的用户数限制；支持基于射频卡的用户数限制；带宽限制：支持基于 STA/SSID/AP 的限速； 	台	1

		<p>8. 支持 SSID 隐藏；支持每个 SSID 可配置单独的认证方式、加密机制，VLAN 属性；支持边缘智能感知（RIPT）；支持终端智能识别技术；支持基于终端数或流量的智能负载均衡；</p> <p>9. 安全功能:支持 PSK、WEB 等认证方式；支持微信认证；支持二维码访客认证；支持短信认证；支持无感知认证；支持用户隔离；支持非法 AP 检测及反制；支持动态 ACL 下发；支持 Radius 协议；支持 CPU 保护策略（CPP）；支持基础网络保护策略（NFPP）；</p> <p>10. 数据加密：支持 WPA（TKIP）、WPA-PSK、WPA2（AES）、WEP（64/128 位）；数据帧过滤：支持白名单、静态黑名单、动态黑名单；</p> <p>11. 路由交换功能:IPv4 地址：支持静态 IP 地址或 DHCP 获取；支持组播转单播</p> <p>12. 管理维护:网络管理：支持通过 Telnet、TFTP 管理；支持 WEB 管理；</p> <p>13. 无线定位：支持 RBIS；无线营销：支持 WMC/MCP；支持故障检测及报警；支持信息统计及日志；</p> <p>14. Fat/Fit 模式切换：当工作在 Fit（瘦）模式时，可通过 AC 系列无线控制器切换为 Fat 模式；当工作在 Fat（胖）模式时，可通过本地控制口、Telnet 方式切换为 Fit 模式。</p>		
5	桌面一体机式 VR 设备	<p>一、整机参数：</p> <p>1. 整机采用不小于 27 英寸显示屏一体化设计，方便灵活移动部署,无需组装；</p> <p>2. 支持配备高清摄像头，可实现 AR/VR 交互操作；</p> <p>3. 整机具有物理按钮和 RS232 串口智能控制 2D/3D 快速自动切换两种模式，无需使用遥控器操作；（提供具备 CMA 或 CNAS 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p> <p>4. 整机具有防蓝光护眼显示模式,可通过软件一键切换至护眼模式。（提供具备 CMA 或 CNAS 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p> <p>▲5. 整机支持手势识别、键鼠、触控、光学追踪笔四种交互方式。（提供具备 CMA 或 CNAS 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p> <p>6. 整机支持不少于 2 路信号源实时将虚拟现实交互场景立体展示在外置 3D 显示设备，分享给旁观者；</p> <p>7. 整机具有光学追踪 3D 眼镜和追踪操控笔收纳设计功能，方便收纳使用；（提供设备功能视频演示）</p> <p>8. 整机摆放倾斜角度为-15 度(水平角度)30 度(直立角度),根据倾斜角度,软件系统自动调整到最佳的显示视角；</p> <p>9. 整机可单独作为 3D 触控显示器使用；</p> <p>10. 内置智能温控系统,能自动感应系统运行温度,并实时调节散热系统；</p> <p>11. 支持播放上下和左右以及帧顺序格式 3D 视频与内容资源；</p> <p>12. 内置 8 欧 3W 扬声器≥2 个；</p> <p>13. 整机外壳采用铝合金制造，坚固美观；</p>	台	4

	<p>14. 整机支持红外和蓝牙两种同步信号传输协议,支持红外和蓝牙两种 3D 眼镜;</p> <p>15. 整机配件包括: 光学追踪 3D 眼镜 1 副, 观看者 3D 眼镜 2 副、追踪操控笔 1 支、电源适配器 1 个、AC 连接线 1 根;</p> <p>二、主机系统参数:</p> <p>1. 一体化设计, 具有智能温度调节控制功能, 维护方便;</p> <p>2. CPU: 不低于 15 12 代 6 核 12 个线程; 主频 3.0 GHZ ; 最高睿频 4.6 GHZ ; 三级缓存: 20MB;</p> <p>3. PCIe 接口 SSD(固态硬盘) \geq512GB;</p> <p>4. 内存 \geq16GB DDR4; ;</p> <p>5. 显卡: \geqQUADRO T1000 以上 显存 \geq 4GB DDR 6;</p> <p>6. 电脑端口: USB \geq8 个, 其中 USB3.0 不少于 4 个、TYPE-C \geq2、DP \geq1、HDMI IN \geq1; RS232 \geq2;</p> <p>7. 支持以太网连接, 支持 802.11a/b/g/n 高速无线传输, 支持蓝牙 4.0; 支持 AX210 WIFI6。</p> <p>8. 5G 通信模块: 支持 5G/4G/3G 的 M.2 通信模块, 5G 和 LTE-A 多种网络制式的全面覆盖。</p> <p>三、3D 显示屏参数:</p> <p>1. 尺寸 \geq27 英寸, 物理分辨率 \geq1920*1080; 亮度不低于 400cd/m², 对比度不低于 1000:1</p> <p>2. 支持帧顺序、左右、上下格式 3D 信号源, 支持一键控制信号源切换;</p> <p>3. 支持多达 2 路 3D 视频信号源输入, DP IN \geq1; HDMI IN \geq1 ;</p> <p>4. 3D 显示跟踪系统, 3D 显示屏内置红外光学跟踪系统, 一体化设计, 无外部连接线路。</p> <p>5. 显示系统支持窗口/全屏 3D, 120Hz 或以上刷新率, 窗口及全屏 3D 模式下每帧图像信号至少为 1920*1080 分辨率, 非左右合成分辨率减半画面。</p> <p>光学追踪系统参数:</p> <p>▲1. 光学追踪系统内置控制单元, 可实现软件对显示器的智能控制功能; 能自动检测一体机主要系统实时配置信息、摄像机信息, 便于硬件及外接设备管理; (提供虚拟教学追踪系统控制软件著作权证书)</p> <p>2. 光学追踪系统包含: 红外传感器, 每组红外传感器都包含 2 个同步双目相机, 每组红外传感器配置有 4 个红外光源灯, 单组红外传感器即可实现对目标物的实时跟踪; 多组红外传感器协同工作, 可提升对目标物追踪的覆盖范围及追踪系统的精度;</p> <p>3. 光学跟踪系统可实时显示当前显示系统的姿态信息, 并将当前显示系统的姿态信息映射到虚拟场景中获得最精准的 3D 显示图像;</p> <p>4. 光学追踪 3D 眼镜, 结构支持挂在近视眼镜上, 5 点追踪设计, 3 点以上即准确判断眼镜位置, 从而转换不同视角下的显示内容, 具备头部位置追踪功能;</p> <p>5. 光学追踪 3D 眼镜和观看者 3D 眼镜可自动同步在多台同一型号</p>	
--	--	--

	<p>主机；</p> <p>▲6. 光学追踪操控笔:1) 支持支持 6 自由度坐标轴和空中姿态转动；2) 追踪精度<1mm, 角度精度<0.1 度；操控笔与主机采用有线连接方式保证信号稳定；操控笔无需电池供电；握笔式人体工学设计；操控笔内置振动器, 可以通过震动方式来反馈用户操作；(提供智能位置追踪操控笔软件著作权证书)</p> <p>7. 光学跟踪空间交互笔具有 2 个红外追踪 Mark 点追踪操控位置, 采用 3 键式设计,</p> <p>五、设备管理系统参数</p> <p>▲1. 系统整合虚拟现实控制面板, 可测试和调试系统虚拟现实功能及模块, 包括护眼模式、服务状态检测、硬件信息检测、主控板模块、触笔跟踪测试、设置摄像头检测、参数管理、显示模式、双屏模式。(提供产品实物截图证明文件加盖公章)</p> <p>2. 护眼模式模块, 可以根据需求调节屏幕亮度, 减少蓝光伤害, 并支持一键开启和关闭, 方便便捷。</p> <p>3. 服务转态模块能显示该软件版本, 自动检测软件运行状态, 包括摄像头状态、触控笔状态, 主控板转态等显示一目了然, 方便问题排查。</p> <p>4. 硬件信息模块: 能自动检测一体机主要系统实时配置信息、通用串行设备信息、摄像机信息, 便于硬件及外接设备管理。</p> <p>5. 主控板模块能显示本机序列号, 及当前设备倾斜角度, 并根据倾斜角度调整显示内容视角, 保证最佳呈现效果。同时具备红外摄像等打开与关闭功能。</p> <p>6. 操控笔模块能检测和显示按键的按压转态及操控笔的姿态, 实施显示操控笔 X、Y、Z 轴实时数据。可以根据需求自由调节笔的震动强弱度, 保证最佳反馈。</p> <p>7. 摄像机模块可以对自带红外摄像机、通用摄像机进行控制和设置, 保证最佳的追踪效果。</p> <p>8. 显示设置模块可以对 2D 模式、3D 显示模式、3D 上下显示模式进行检测及自由设置, 满足不同显示情景需求</p> <p>六、配套桌面 VR 学习体验软件</p> <p>1. 软件支持屏幕触控、手势识别、键鼠、触控笔操作。2. 软件支持启动更新, 具有在线自动更新功能。</p> <p>3. 软件安装成功支持离线使用；</p> <p>4. 可实现 2D/3D 投屏效果, 也可实现 AR 虚拟场景的投屏功能；</p> <p>5. 软件包含不低于五个互动课件的体验内容, 针对课件提供放大、缩放功能；</p> <p>6. 软件提供了每次操作的提示功能。</p> <p>7. 软件内含虚拟相机可对当前场景进行 360° 的查看</p> <p>8. 软件包括“蚕的生命周期、心脏循环系统、发动机内部结构、八大行星、建筑”五大课件 Demo, 支持大于两人在同一场景</p> <p>9. 蚕的生命周期: 展现了不同时期蚕的特征变化, 从卵、幼虫、蛹和成虫四个阶段。可使用尺子功能测量对比不同年龄段蚕宝宝的长度, 可放大画面观察蚕的产卵过程；</p>		
--	--	--	--

		<p>10. 心脏循环系统：可观察人体的循环系统以及心脏的跳动，可对其进行拆分组合，以及观察人体的正常心率和跑步心率的变化；</p> <p>11. 发动机内部结构：可对发动机进行拆分组合，透视功能可清晰的观察到发动机的运作原理</p> <p>12. 八大行星：根据真实的行星运动轨迹以及运动速度设计出场景，高度还原，可拿起观察每颗行星。切片功能可查看行星内部结构，测试功能可以强化学生的知识点记忆；</p> <p>13. 建筑：一个微观的学校建筑，可以查看楼层的建筑物结构。</p> <p>▲14. 提供该软件桌面 VR 互动体验馆软件著作权证书。</p> <p>七、配套 VR 互动教学系统</p> <p>1. 包含 6 大模块：3D 模型库资源模块、增强现实模块、3D 投屏显示模块、3D/2D 智能识别模块、自由探究工具模块、嵌入式问答及评测模块，各个模块与系统无缝融合；</p> <p>2. 支持授课和自主探究两种模式，满足 3D 教学模型的课件教学和学生自主探究问题作答，将课堂知识点与 3D 模型操作深度融合；</p> <p>3. 有海量的正版的虚拟现实教学模型，教学模型库≥2900 个，按学科分类，涵盖化学、物理、生物、地理、数学、体育、音乐的 3D 模型，同时支持外部模型导入；（提供功能截图证明并加盖公章）</p> <p>4. 教师可轻松自主编辑教学课件，为学生提供自主探究的教学内容；</p> <p>5. 课件编辑模块支持课件制作页面前后顺序变换、新增、删除等操作，支持保存本地；</p> <p>6. 课件资源支持系统内部模型插入和本地音频、图片、特定格式的模型导入平台功能；</p> <p>7. 支持屏幕录制，将教学画面直接录屏，制作微课；</p> <p>8. 模型交互模块：可支持对模型进行操作以实现虚拟现实的三维浏览、拆分、标注、尺寸测量、内部探查、显示/隐藏模型标签等功能；</p> <p>9. 照相机工具可以 360 度对模型实时拍照留档，检查模型内部结构，拍摄的照片，并且可以导出到本地文件夹；</p> <p>10. 支持模型标签测试，模型组装测试功能，提供正确/错误反馈；</p> <p>11. 可将桌面虚拟交互教学一体机（教师端）与外接 3D 大屏设备连接，可实现 2D/3D 投屏效果，也可实现 AR 投屏的虚拟交互场景；</p> <p>12. 系统支持 2D 普通显示方式，使用键鼠交互，同时也 3D 显示方式，操控笔交互操作，根据追踪眼镜是否出现在屏幕传感器捕捉范围，自动识别切换；</p> <p>13. 提供 VR 互动教学系统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p>		
6	多屏互动教师控制端系统	<p>接口：</p> <p>1. ≥3 路 HDMI 输入，最大分辨率 1080P@60HZ；</p> <p>2. ≥1 路左右声道音频输入；</p> <p>3. ≥2 路 HDMI 输出，最大分辨率 1080P@60HZ；</p> <p>4. ≥2 路左右声道音频输出；</p> <p>5. ≥1 路 RS232 控制接口；</p>	套	1

	<p>6. ≥ 2 个 USB2.0HOST;</p> <p>7. ≥ 1 个 USB2.0CLIENT;</p> <p>8. ≥ 1 个千兆网口;</p> <p>9. 支持 WIFI 天线;</p> <p>功能要求:</p> <p>1. 支持高清视频, 音频, RS232, USB2.0 可通过 1 根网线传输, 设计施工、维护简单。</p> <p>2. 支持接入多种高清设备, 软件教学资源, 教学电脑、笔记本、手机平板、学校资源平台、视频图片文件、录播视频、微信小程序、网络摄像机、笔记本、手机平板、网络摄像机和课件等软硬件系统以视窗操作;</p> <p>3. 支持所有教学资源多视窗预览, 缩放, 拖动, 拼接; 不同资源, 实现不同管理, 方便老师教学;</p> <p>4. 专利流媒体传输协议及算法, 确保多人同时投屏, 流畅无卡顿;</p> <p>5. 最高支持 1080P@60HZ, 内置高性能 GPU, 图像渲染优化, 更好视觉体验;</p> <p>6. 环境管理, 可定制中控界面, 实现教室环境管理, 自带 232 接口, 实现投影, 音量, 灯光等设备控制;</p> <p>7. 多视窗技术, PC, 笔记本, 文件, 手机终端, 教学资源, 白板可预览, 缩放, 拖动, 批注等操作;</p> <p>8. ≥ 2 路 HDMI 输出, 1 路给一体机, 有预览画面, 多视窗操作, 可实时预览笔记本, 教学电脑, 文件视频, 投屏等教学资源; 一路只显示主视窗, 隐藏预览画面;</p> <p>9. 支持接入教学 PC USB, 本地 KVM 反向控制, 也可远程 KVM 控制 PC;</p> <p>10. 无线投屏, 支持 BYOD, ≥ 8 个无线设备免 APP 同时预览, 显示, 缩放操作, AIRPLAY, MIRACAST 协议支持, 同时实现投屏上网;</p> <p>11. 支持接入学校校园网, 统一认证管理, 统一上网;</p> <p>12. 支持视频, 图片, PDF, PPT 等文件推送到云盒, 并可进行预览, 拖放, 缩放, 翻页, 播放控制; 白板, 批注截图分享;</p> <p>13. 笔记本, PC, OPS 无需任何软件, 实现 PPT 翻页, 批注, 双屏上页下页联动;</p> <p>14. 支持 APP 投屏, 同时投屏接入数量大于 60 路, 可预览, 反向控制 PC, 交互批注, 文件推送等;</p> <p>15. 云盒通过网络, 可实现多屏互动, 只用 1 根网线, 小组侧屏和机柜之间无需 HDMI 及其它视频连接线。老师屏广播到各小组, 可以显示各个小组; 可广播, 点评到其他小组; 可支持双板教学, PPT 页面联动, 讨论等模式;</p> <p>16. 内置常态化录播录屏, 本地存储, 可推流到资源平台;</p> <p>17. 设备采用纯硬件嵌入式架构, 稳定可靠, 安全无病毒, 突发掉电不损害系统, 可用 POE 网线供电运行, 不需要另配电源;</p> <p>18. 远程教室互动, 无需服务器, 主教室可直播课件, 老师镜头双 1080P 画面到分教室; 主教室, 分教室均可监看 30 间以上分教室画面, 教室间实现双向图像语音交互;</p> <p>19. 主教室可以控制分教室观看课件, 老师画面或双画面组合。</p>		
--	--	--	--

7	多屏互动 小组控制 端系统	<p>接口：</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2 路 HDMI 输入，最大分辨率 1080P@60HZ； 2. ≥1 路左右声道音频输入； 3. ≥2 路 HDMI 输出，最大分辨率 1080P@60HZ； 4. ≥2 路左右声道音频输出； 5. ≥1 路 RS232 控制接口； 6. ≥2 个 USB2.0HOST； 7. ≥1 个 USB2.0CLIENT； 8. ≥1 个千兆网口； 9. WIFI 天线，内置 5G 无线路由； <p>功能描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支持高清视频，音频，RS232，USB2.0 可通过 1 根网线传输，设计施工、维护简单。 2. 支持接入多种高清设备，软件教学资源，教学电脑、笔记本、手机平板、学校资源平台、视频图片文件、录播视频、微信小程序、网络摄像机、笔记本、手机平板、网络摄像机和课件等软硬件系统以视窗操作； 3. 支持所有教学资源多视窗预览，缩放，拖动，拼接；不同资源，实现不同管理，方便老师教学； 4. 专利流媒体传输协议及算法，确保多人同时投屏，流畅无卡顿； 5. 最高支持 1080P@60HZ，内置高性能 GPU，图像渲染优化，更好视觉体验； 6. 环境管理，可定制中控界面，实现教室环境管理，自带 232 接口，实现投影，音量，灯光等设备控制； 7. 多视窗技术，PC，笔记本，文件，手机终端，教学资源，白板可预览，缩放，拖动，批注等操作； 8. 支持接入教学 PC USB，本地 KVM 反向控制，也可远程 KVM 控制 PC； 9. 无线投屏，支持 BYOD，≥8 个无线设备免 APP 同时预览，显示，缩放操作，AIRPLAY，MIRACAST 协议支持，同时实现投屏上网； 10. 支持接入学校校园网，统一认证管理，统一上网； 11. 支持视频，图片等文件推送到云盒，并可进行预览，拖放，缩放，翻页，播放控制；白板，批注截图分享； 12. 笔记本，PC，OPS 无需任何软件，实现 PPT 翻页，批注，双屏上页下页联动； 13. 支持 APP 投屏，同时投屏接入数量大于 60 路，可预览，反向控制 PC，交互批注，文件推送等； 14. 云盒通过网络，可实现多屏互动，只用 1 根网线，小组侧屏和机柜之间无需 HDMI 及其它视频连接线。老师屏广播到各小组，可以显示各个小组；可广播，点评到其他小组；可支持双板教学，PPT 页面联动，讨论等模式； 15. 设备采用纯硬件嵌入式架构，稳定可靠，安全无病毒，突发掉电不损害系统，可用 POE 网线供电运行，不需要另配电源； 	套	2
---	---------------------	--	---	---

8	CAD 仿真实训教学系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管理员权限下应支持新建院校机构、班级和添加人员;应可备份、导入数据信息;可查看所有视频、试题以及图纸资源。(需加盖单位公章截图证明) 2. 教师权限下应可管理多个班级,支持发布单项和综合的绘图命令考试;支持查看软件中所有微课、试题、图纸等教学资源:支持评价结束后导出成绩单和查看评价错题榜,查看班级及学生学习的数据情况。 3. 学生可以查看自己训练、考核做题情况,可自行选择查看所有题目或只看错题,支持收藏题目功能。 4. 在教师权限下,应支持重复使用已考核过的试卷,支持将试卷分享给其他教师。 5. ▲教学微课应涵盖单项绘图教学和综合绘图教学两大模块;微课可调节播放进度,含有题目问答;(需加盖单位公章截图证明) 6. 软件应支持统计学生观看微课的次数。 7. 软件内置的单项绘图教学微课应不少于 30 个,题目应不少于 80 个。至少应包含基本操作、二维图形绘制、块、文字 4 个单项绘图教学微课单元。 8. 软件内置的综合绘图教学微课应不少于 30 个,仿真题目应不少于 10 个。 	套	1
9	3D 装饰构造识图仿真教学系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应含有相同教学资源:三维建筑和装饰构造节点模型。装饰构造节点模型应内置于软件中且需要通过平台调用,节点模型资源须包含楼地面墙柱面、顶棚、细部构造等四大方面,且数量不少于 10 个。(需加盖单位公章截图证明) 2. 节点模型的显示类型应为维图纸和三维模型分层同步显示。其中三维模型效果真实,可放大缩小、旋转、拖动;二维图纸应可以放大缩小、拖动;二维图纸与三维模型的显示窗口应可调整。 3. ▲支持导入三维建筑模型且支持插入对应的 png/jpg 格式的二维工程图纸。(需加盖单位公章截图证明) 4. 可以进入到模型中漫游,了解建筑物详情。 5. 可以以列表形式查看所有本案例涉及的资源,包括二维工程图纸、装饰构造节点模型、图片和老师准备的视频资源。 6. 支持直接导入 CAD、DXF 格式文件,支持多段线和分层显示,支持标注显示。 7. 支持测量功能,包含距离、角度测量。 	套	1

10	建筑装饰仿真实训教学系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平台应同时支持 B/S 与 C/S 模式，后台安装在一台服务器上，学生通过浏览器或者客户端双平台进行使用。支持互联网和校园局域网双模式访问系统。 2. ▲管理员应具备批量添加教师、学生的功能，且支持对导入后的账户进行再次编辑的功能。（需加盖单位公章截图证明） 3. 装饰施工工艺须至少覆盖水电工程，室内防水工程，地面工程，隔墙工程，墙面工程，顶面工程，细部构造工程等七大模块，施工工艺应不少于 10 个。 4. 软件须提供不少于 10 个装饰施工样板间的三维空间全景效果图，均应可查看每个样板空间完工后的全景效果展示。 5. ▲须包含与该工艺相关的三维数字化节点模型、虚拟施工学习、虚拟施工练习、理论练习、文档、施工动画以及图纸等多种教学资源，资源均应可以通过浏览器加载使用。（需加盖单位公章截图证明） 6. 施工工艺中的装饰构造节点模型资源显示应满足二维图纸和三维模型分屏同步显示，三维模型应可缩放、旋转观察；二维图纸应可放大缩小，拖动；二维图纸与三维模型的显示窗口应可调整；部分构造节点应对施工要点进行文字性说明。对施工要求较为精细的施工工艺，该构造节点应具备手动装配操作及节点模型的自动拆装演示功能。 7. 一个教师应可管理多个班级，教师端应可以班级为单位向学生发布学习任务，任务应包含与该施工工艺相关的虚拟施工练习、理论题、清单编制、装饰构造节点模型的学习等内容。 8. 支持理论题库考核，支持 EXCEL 一键导入，一键生成考核试卷；可重新编辑保存试卷题目；一键查看学习曲线。 	套	1
11	建筑装饰仿真 VR 教学系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支持移动端 VR 设备，单头盔手柄就可以完成，不需要额外硬件设备。 2. 可通过行走完成虚拟场景的移动，手柄能实现快速移动功能。 3. 虚拟场景还原真实场景，比例相同。 4. 界面可跟随头盔视角移动，可显示操作说明、工艺流程文字说明窗口；手柄可以切换施工工序 UI。 5. 至少包含水电工程、室内防水、地面工程、隔墙工程、墙面工程、顶面工程、涂裱工程、细部构造等至少 10 个典型施工工艺。 6. ▲含装饰构造节点资源，二维图纸和三维模型均显示，点击模型或图纸部位可实现交互亮显。（需加盖单位公章截图证明） 7. 工艺步骤有文字说明，可以自动演示工艺施工步骤，工序步骤可任意切换。 8. 含工艺文字描述，含工艺的适用范围、施工前准备、施工条件：有工艺相关的构造节点图纸和施工动画视频。 	套	1

12	建筑装饰工程施工 VR 教学系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支持大屏 3D 显示：支持 3D 输出，可佩戴 3D 眼镜观看三维立体效果；同时支持移动端 VR 设备，单头盔手柄就可以完成，不需要额外硬件设备。 2. 软件应模拟建筑工程施工现场专业人员的职业活动过程，涵盖施工员、质量员、安全员在职业活动中可能遇到的工艺、质量、安全等问题，软件应围绕同一个建筑工程项目的装饰施工阶段实训模块设置。 3. 软件支持进行 2D、3D 背景设置，能够完成格栅线间距、天空背景、地平面色彩、背景特效等设置； 4. ▲教学内容需包含抹灰工程施工，墙面及轻质隔墙工程施工，地面工程施工，金属与石材幕墙工程等施工方法动画和技术要求讲解；（需加盖单位公章截图证明） 5. ▲支持混凝土、石灰砂浆层、石膏灰、花岗石等单体施工部件高亮显示；（需加盖单位公章截图证明） 	套	1
13	装饰构造 VR 教学系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软件使用 UE4 开发，包含不少于 7 个本地实例模板。 2. 支持工程备份保存； 3. 支持导入 CAD 图样，户型工具栏支持墙体快速绘制，一键生成三维空间； 4. 软件包含工具栏、资源栏、控制面板、属性界面、场景设置和场景大纲列表等。 5. ★生成场景后，可拖拽模型到场景中，进行移动、旋转、缩放等操作完成室内装饰；（需视频演示） 6. ★支持设置摄像机速度调节、渲染质量设置；（需视频演示） 7. ★软件包含预制体三维模型，包含家具、门窗、厨卫、材质、贴画以及基本体。（需视频演示） 8. 软件资源支持搜索并支持新建分类；大纲列表支持搜索； 9. 软件支持物理重力模拟； 10. ★户型工具包含快速墙体绘制、分割，快速创建门洞、门、落地窗、飘窗、柱子等结构快速还原户型；（需视频演示） 11. ★支持实时光照渲染，可调节 24 小时光照。（需视频演示） 12. 支持壁炉、烛火等等特效插入。 13. 支持后处理效果调节，包含色调、色彩、光晕、环境光遮挡、曝光、饱和度等参数调节； 14. 软件支持快速渲染出图，渲染时长不超过 10s； 15. 支持包括 .jpg .png .fbx .obj 等多种格式类型文件导入 	套	1
14	3D 模型阅读软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提供中文界面，方便用户使用；支持 VR 头盔设备且支持 3D 显示；支持 3D 输出，可佩戴 3D 眼镜观看三维立体效果；（需视频演示） 2、操作简单，易于上手，提供可视化操作界面，所见即所得，不需要另外使用插件； 3、支持将 3D 打印模型制作软件制作的 STL, Obj, Fbx, 3Ds 等主流三维格式模型以及动画格式文件导入编辑器建立本地自主模型库资源使用，支持导入本地音视频及图片资源 MP3, MP4, AVI, 	节点	10

	<p>jpg, png 等格式音视频及图片资源本地导入, 建立本地多媒体素材库;</p> <p>4、★支持导入全景图片以及全景视频进行编辑使用; (需视频演示)</p> <p>5、场景编辑: 可随意添加删除、拖动、变换(放大、缩小、旋转)模型, 选中模型, 即在右侧显示该模型的属性界面, 属性有: 长、宽、高、旋转角度, 所有属性均可设置;</p> <p>6、支持组件系统, 可对对象添加多种组件, 包括: 基本 动画 灯光 材质 物理 文字 逻辑 声音 视频 文档。</p> <p>7、支持 24 小时编辑功能, 可以调整光照变化, 日月交替。</p> <p>8、★一键模拟天气: 多云、小雨、暴雨、下雪、雷电等天气; (需视频演示)</p> <p>9、支持场景保存功能, 可将保存的场景再次打开进行编辑。</p> <p>10、支持更改世界大纲内物体层级和父子关系, 方便制作自定义动画、路径动画等事件;</p> <p>11、★360 拍照共享: 实时拍摄 360 全景图, 自动上传至云服务器, 支持移动端、网页端浏览观看、评论、分享; (需视频演示)</p> <p>12、★支持时间逻辑事件编辑方式编辑事件, 通过时间逻辑事件按时间顺序或者逻辑方式来完成对象的事件编辑; (需视频演示)</p> <p>13、支持事件触发器功能, 可至少支持外设包括全息电脑、光学位置追踪系统、鼠标、键盘等设备;</p> <p>14、支持为对象设置事件行为, 可支持多个事件行为同时并行运行;</p> <p>15、支持将编辑的课件结果保存至本地, 从别处导入的工程文件可再次编辑处理和再次保存;</p> <p>16、支持多种资源: 声音, 视频, 静态模型, 动画模型, 场景模板, 粒子特效, 灯光, 天空盒, 文字标签, 材质, 文档。</p> <p>17、支持外部导入资源, 包括: 模型 图片 视频 文档 声音等</p> <p>18、支持资源搜索栏快速搜索资源;</p> <p>19、支持 VR 预览和漫游, 支持 PC 预览和漫游。</p> <p>20、★支持一键截屏功能, 可将编辑好的作品场景图片保存至本地; (需视频演示)</p> <p>21、提供基础视角查看和移动功能, 设计者制作时可使用正常、鸟瞰等多种方式查看, 通过键盘鼠标可以转动、移动、缩放视角, 从不同角度观察作品呈现的状态, 从而让创作者能够更全面真实地了解作品的全貌。</p>		
--	---	--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竞争性磋商

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_____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一、磋商函

_____（采购人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元（RMB¥_____）的磋商总报价，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项目全部内容有任何缺陷。

2.我方承诺在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有效期（90 日历天）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3.如我方成交：

（1）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磋商函递交的磋商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项目。

4.我方磋商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你方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5.我方承诺响应磋商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的相关规定。

6.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磋商函附录（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河南省洛阳经济学校建筑教学虚拟仿真系统实训基地项目
供应商名称	
磋商报价	大写:
	小写: 元
交货期	
质量保证期	
保证金	0 元
磋商有效期	
其它声明	
磋商内容	河南省洛阳经济学校建筑教学虚拟仿真系统实训基地项目
交货地点	
质量要求	
合同履行期限	

注：磋商函中的磋商总报价应与响应文件中磋商报价（分项报价表）一致，否则供应商承担被拒标的风险。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响应文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仅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二)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委托书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至磋商有效期期满。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附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附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响应文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可不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仅提供授权委托书。

四、磋商报价（分项报价表）

1.报价说明

- (1) 供应商报价应包含用户需求书、合同条款等服务内容相关所有费用。
- (2) 供应商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报价的其他要素。

2.磋商报价表

项目名称：河南省洛阳经济学校建筑教学虚拟仿真系统实训基地项目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内容	参数（规格型号或要求）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1	***					
2	***					
.....						
磋商总报价		（大写）： （小写）：				

注：此表格为参考格式，供应商可根据内容增减内容和表格。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资格审查资料

5.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备注：本表后以下顺序提供资格审查所需的资料。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附：1、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2、税务登记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3、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若供应商已办理营业执照三证合一，只需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供应商提供财务状况报告（2022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公司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附自行出具最新的财务报表说明。（财务审计报告应同时具有 2 名注册会计师盖章和签字）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有履行合同所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函

我公司参加本次投标（磋商）特郑重作出如下声明：

我公司具备承担本项目履行合同所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人员、资金等方面的服务能力，有能力提供本次采购货物相应的技术及服务。

特此承诺。

供应商（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供应商提供2023年1月以来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金）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致：_____

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符合本项目投标（磋商）采购文件规定的供应商投标（磋商）资格条件，特此声明。

若采购人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发现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内有重大违法记录，我单位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投标（磋商）采购，自愿放弃成交资格，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供应商（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六) 信用查询

供应商附信用记录查询截图：“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的查询记录截图。

(七) 其它认为需附的资料。

5.2 供应商承诺书

供应商承诺书

致：_____（采购人）：

我方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磋商文件有异议，已经在磋商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磋商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响应以求侥幸成交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二、我方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未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也不是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三、响应文件中提供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四、如果我方成交，我方承诺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天内向代理公司交纳足额的成交服务费。

五、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投标（磋商）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文件的；
- （二）在采购人确定成交人以前放弃成交候选资格的；
- （三）由于成交人的原因未能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由于成交人的原因未能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 （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六）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七）投标（磋商）有效期内，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八）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方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六、商务部分

(一) 业绩

业绩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招标人名称	
招标人地址	
招标人联系电话	
合同价格	
合同签订日期	
项目描述	
备注	

注：在本表后须附中标通知书、合同的复印件或扫描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二) 供应商根据第三章 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中的评分因素及评分标准要求提供，格式自拟。

七、技术部分

（一）对照第五章“用户需求书”的要求及编制顺序对所投产品的技术性能指标进行逐条响应，响应部分应有具体说明及资料证明。包括但不限于：

- 1、用户需求书要求的产品清单、主要技术指标等。
- 2、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技术支持资料（如提供软件著作权证书、检测报告等有关文件资料）。

（二）项目技术方案。

附件 1:

技术偏差表

序号	项目内容	技术参数说明		偏离情况	说明
		采购文件要求	响应内容		
1					
2					
3					
4					
5					
...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八、其他材料

8.1 政府采购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方承诺：

在采购活动中，我方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集中采购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单位及参与谈判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8.2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在贵单位组织的（项目名称：_____，采购项目编号：_____）招标中若获成交，我方保证在成交公告发布后 5 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银行转账或现金，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方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8.3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提醒：如果供应商不是中小企业，则不需要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8.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选填）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响应人(单位公章)：

日期：

（提醒：如果供应商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不需要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因此导致虚假投标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8.5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选填）

由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8.6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材料